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形式审查要点

**一、封面**

严格参照《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》，字体字号不变，居中排版。

1.学科分类：准确填写 “学科分类”中“一级学科名称”（即“编码类型”列）。

2.项目类别：准确填写“项目类别”中“项目类别名称”（即“名称”列）。

3.课题名称：准确、简明，一般不加副标题，不超过40个汉字（含标点）。

4.申请人所在单位：统一填“西安科技大学”，不得填至二级单位。

5.填表日期：按统一规定日期及格式填写，如“2019年2月20日”。

**二、数据表**

严格按照《填写<数据表>注意事项》填写，字体字号不变，左对齐排版。

1.关键词：最多不超过3个主题词，词与词之间空一格。

2.学科分类：粗框内填“二级学科代码”（三个字符）；细框内填“二级学科名称”。

3.出生日期：青年项目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须符合不超过35周岁（1984年3月5日后出生）。

4.工作单位：填写单位或部门全称；联系电话为申请人个人手机号码。

5.课题组成员：不含负责人，出生年月格式如“1983-06”，单位填至一级单位。

6.不具有副高级以上(含)专业职称或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须填推荐人信息（及表五推荐人意见栏）。

7.预期成果：字数单位“千字”。

8.申请经费：单位“万元”，重点项目35万元，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20万元。

9.完成时间：基础理论研究一般为3—5年，应用对策研究一般为2—3年。

**三、经费预算**

严格参照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字体字号不变，左对齐排版。间接经费按30%预算。直接经费+间接经费=**合计**。请注意：各年度经费预算相加=直接经费额度，不含间接经费。

**四、活页**

1.总字数不超过7000字，统一排成8个A4整版版面，A3纸印制、中缝装订。

2.《通讯评审意见表》页作为起始页，表格版已校定，不得随意更改页面格式。

3.课题名称：切记不要漏填，须与申请书封面和数据表中的课题名称一致。

4.前期相关研究成果**不得填写作者姓名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时间或刊期**等。

**五、其它事项**

1.标有“注”和“说明”的，一律严格按二者要求填报。

2.涉及申请人、参加人、推荐人签字处，必须手写签字。

3.审核意见、落款日期严格按统一规定内容和格式填写。

4.为确保申报材料统一规范，须严格按照发布样表排版。

各项事宜，如有变更，另行通知！

 科技处

2018年12月